

监理通知单

工程名称：上海华电崇明绿华44MWp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ZHJL-ZL-A07-023

致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部）：

事由：关于光伏区一标段打桩事宜

内容：1、光伏区一标段2区发现十几根管桩打在渔塘埂上，规范标准是组件安装离地面距离不少于300MM。

2、已安装完成的支架不符合要求，需要整改。

以上存在的问题，要求施工单位接到通知单后2日内整改完成，并书面回复。

（详情见附页）

项目监理机构（章）：

总/专监理工程师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21/1/1

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项目监理机构、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各一份

PH:

